

附件 6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系 碩士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【107 起 適用】

依本校博碩士學位考試實施要點修訂

姓名		學號		班級	
電子信箱				手機	
論文題目					
計畫審查	碩士論文計畫 於__年__月__日 已完成審查				
考試時間	預訂 於__年__月__日(週__)				
申請規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修畢 24 學分之應修學分 (檢附歷年成績單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完成學術積點 (檢附參與學術活動積點登錄表及佐證資料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依學校規定繳交論文電子檔，提送論文檢測系統進行論文比對後，由指導教授依檢測結果指導碩博士生修改完成 (檢附論文比對申請單影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透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自我學習，並通過總測驗取得修課證明 (檢附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核發之修課證明)				

申請學生：_____ (請簽名) _____年__月__日

指導教授：_____ (請簽名) _____年__月__日

碩士學位論文考試之口試委員推薦名單

說明		姓名	服務單位與職稱	推薦簽名	系所主管核定意見
論文計畫口試委員	01			指導教授	
	02			指導教授	
其他推薦人選	01				
	02				

系所主管：

年 月 日